

社會存在與社會意識

郭力軍 著

B032

11

學習生活出版社

社會存在與社會意識

郭力軍著

學習生活出版社

內 容 提 要

本書說明什麼是社會存在與社會意識，說明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社會意識的階級性、相對獨立性和它在社會發展中的作用，並批判了資產階級唯心主義在解釋社會存在與社會意識的關係上的反動觀點。

社會存在與社會意識

郭 力 軍 著

*

學 習 生 活 出 版 社 出 版

(上海紹興路五四號)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〇七六號

上海新華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

書號 0013

開本 787×1092 1/32 印張 1 7/8 字數 35,000

一九五五年九月第一版

一九五五年九月第一次印刷

印數 1—24,000

目 錄

一 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	1
一 什麼是“社會存在”? 什麼是“社會意識”?	1
二 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	8
三 唯心主義的歷史觀完全顛倒是非	16
二 社會意識的階級性	22
一 社會意識為什麼會有階級性? 什麼是社會意識的階級性?	22
二 思想鬥爭是階級鬥爭的一個組成部分	32
三 社會意識的相對獨立性及其在社會 發展中的作用	37
一 社會意識發展的相對獨立性	37
二 社會意識在社會發展中的作用	44

一 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

一 什麼是“社會存在”？什麼是“社會意識”？

什麼是“社會存在”呢？按照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理解，“社會存在”乃是社會的物質生活條件；並且，馬克思列寧主義認為：社會物質生活條件是其他一切社會現象——社會思想、社會理論、政治觀點和政治制度等——發生和發展的根源，一切社會思想、社會理論、政治觀點和政治制度發生和發展的決定原因，必須在社會物質生活條件中去尋找。

那末，“社會物質生活條件”又是什麼東西呢？它是由哪些東西所構成的呢？這個問題，斯大林在“辯證唯物主義與歷史唯物主義”這一著作中給予了明確的解釋。從斯大林的論述中，我們可以看出，“社會物質生活條件”包括：（一）環繞着人類社會的自然界，即地理環境；（二）人口，它的密度和它的增長；（三）人們謀得物質生活資料的方式，即社會物質財富的生產方式。

地理環境應該了解為環繞着人類社會的一切自然條件的總和，它包括土地、礦藏、水源、河流、湖泊、海洋、氣候等等。這些東西，都是社會發展的必要的、經常的條件，離開了這些自然條件，社會的生產和人們的生活都是不可能的和不可想像的。因此，作為環繞着人類社會的一切自然條件之總和的地理環境，毫無疑義地會影響到社會的發展，加速或延緩社會發

展的進程。在一定的歷史條件下，有利的自然條件可以加速社會的發展，不利的自然條件可以延緩社會的發展。

熱帶地方，人類周圍的自然界特別豐厚，乍看起來好像這裏的自然條件對社會發展最有利。但是馬克思說過，過於富饒的自然界，使人類過分依賴自然界，像初學走路的兒童依賴提攜他的帶子一樣，它不使人類的發展成為自然的必需。人類社會的歷史證明了，對社會發展最有利的，是最富於多樣性的地理環境。馬克思寫道：“並不是絕對的土壤的肥沃性，而是土壤的差異性、土壤的自然物產的多樣性，形成社會分工的自然基礎；由於人類所藉以進行生產的自然條件的變更，這種多樣性就幫助人類增加本身的需求、能力、勞動資料和勞動方法。”^①

由此可見，地理環境對於人類社會的發展顯然是具有一定的影響的。但是，地理環境對社會發展的影響並不是決定的影響，因為地理環境的變更和發展比起社會的變更和發展來緩慢得無法計量。地理環境方面一種稍為嚴重的變更都需要幾百萬年，而社會制度中甚至最嚴重的變更也只需要幾百年或一兩千年就夠了。歷史證明，在短短的幾千年之內，人類社會的發展經過了好幾個不同的階段，而在同一時期內，人類所處的地理環境却幾乎完全沒有變更，或只有微乎其微的變更。例如，歐洲在三千年內已更換過三種不同的社會制度，而在歐洲東部的蘇聯，甚至更換了四種社會制度。可是，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參閱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六三一頁。

這同一時期內，歐洲境內的地理條件不是完全沒有變更，便是變更得很少很少，甚至地理學上也不值得一提。又如中國，在近百餘年來，社會制度也經過了幾次變更，由完全的封建社會變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又由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進到新民主主義社會，而現在正處於向社會主義社會逐步過渡的時期。可是，中國的地理條件在這一時期內却很難說有什麼顯著變更。

由此可見，地理環境決不能成為社會發展的主要原因和決定原因。

地理環境不是社會發展的主要原因和決定原因，那末，人口的增長和居民的密度又怎麼樣呢？

歷史唯物主義認為，人口的增長，居民密度的高低，對於社會發展是有影響的，因為人口是社會物質生活條件中不可缺少的因素，沒有一定的最低限度的人口，便不能有任何社會物質生活。在同一自然條件、同一技術水平、同一社會制度下，人口增長的快慢，居民密度的高低，對於社會發展是有一定程度的影響的。

但是，作為社會物質生活條件體系的組成因素之一的人口這一因素，它的增長快慢和密度高低，只能促進或延緩社會的發展，決不能成為社會發展中的主要原因，它對於社會發展的影響不是決定的影響，因為人口的增長不能說明為什麼一種社會制度恰巧要由一定的新的社會制度來代替，而不是由其他某一種社會制度來代替。為什麼原始公社制度恰巧是由奴隸制度來代替，奴隸制度恰巧是由封建制度來代替，封建制

度恰巧是由資本主義制度來代替，而不是由其他某一種制度來代替呢？這決不是人口增長的快慢所能說明的。如果人口的增長是社會發展中的決定力量，那末較高的人口密度就必然會產生出相當於它的較高形式的社會制度。可是，事實上却沒有這樣的情形。例如：比利時人口密度比美國高至十九倍，比蘇聯高至二十六倍，但是比利時在社會發展進程上却落後於美國；至於與蘇聯相比，比利時更是落後了一整個歷史時代，因為比利時還是資本主義制度佔統治，而蘇聯却已消滅了資本主義制度並確立了社會主義制度。

由此可見，人口的增長不是，而且也不能是社會發展的主要力量和決定力量。

既然如此，那末，在社會物質生活條件體系中，究竟什麼是決定社會性質，決定社會由這一制度發展為另一制度的主要力量呢？

歷史唯物主義認為，這樣的力量，就是人們謀得物質生活資料的方式，就是社會生活和發展所必需的物質生活資料的生產方式。

什麼是生產方式？它為什麼是社會發展的決定力量呢？

大家知道，人們在從事政治、科學、藝術、宗教等活動之前，首先得吃飯、穿衣、居住房屋。為要有這些生活資料，就必須生產它們。因此，人類社會的生存和發展，首先依賴於物質生活資料的生產，依賴於生產的發展。沒有生產，就沒有人類社會；沒有生產的發展，就沒有人類的歷史。所以，物質生活資料的生產乃是全部人類社會生活及其發展的基礎。“馬克

思主義者認為人類的生產活動是最基本的實踐活動，是決定其他一切活動的東西。”^①

人類社會的生產包含着兩個方面，即社會的生產力與人們的生產關係。

人們要進行生產，就需要有利用來生產物質生活資料的種種生產工具，就需要善於生產和使用這些工具。生產物質資料時所使用的生產工具，以及因有相當生產經驗和勞動技能而發動着生產工具並實現着物質資料生產的人，——這些要素總合起來，便構成爲社會的生產力。

但生產力還只是生產的一方面，生產方式的一方面，它所表示的是人們對於自然界的關係。生產的另一方面，生產方式的另一方面，便是人們的生產關係，它所表示的是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即人們彼此在生產過程中發生的關係。

“所以，生產，生產方式是把社會底生產力和人們底生產關係兩者都包含在內，而體現着兩者在物質資料生產過程中的統一。”^②

大家知道，社會的生產始終是處在變化和發展狀態中，而不是長久停留在一點上。起初是社會的生產力發生變化和發展起來，然後，人們的生產關係，人們的經濟關係也依賴於這些變化並與這些變化相適應而發生變化；同時，生產方式中的變化又必然引起全部社會制度、社會觀念、政治觀點和政治制

① “毛澤東選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一年版，第二八一頁。

② 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八六二頁。

度的變更。

歷史上有五種基本的生產方式：原始公社制、奴隸制、封建制、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的生產方式。與此相適應，也就有五種不同性質的社會制度：原始社會、奴隸社會、封建社會、資本主義社會和社會主義社會。這些不同性質的社會制度，又各有不同性質的社會思想、社會理論、政治觀點和政治制度。

這就是說，社會的生產方式怎樣，社會本身在基本上也就會怎樣，社會的觀念和理論，政治觀點和政治制度也就會怎樣。

這就是說，社會的生產方式乃是社會發展的主要的和決定的力量。

由此可見，我們這裏所講的作為社會生活和社會歷史發展的決定力量的“社會存在”或“社會物質生活條件”，主要的是指社會的生產方式，而不是指其他。

現在我們來講什麼是“社會意識”？

根據馬克思主義關於基礎與上層建築的學說，社會的結構可以區分為三部分，就是：首先，是社會的經濟制度，即人們的生產關係的總和，它構成社會的基礎，其次，是社會的政治法律制度，即國家與法權，它是建築在經濟基礎之上並為基礎服務的上層建築之一；再次，是社會的意識形態，它是社會經濟和政治在觀念形態上的反映，是社會的上層建築之二。斯大林說：“基礎是社會發展在每一階段上的社會經濟制度。上層建築是社會對於政治、法律、宗教、藝術、哲學的觀點，以及

適合於這些觀點的政治法律等制度”。^①

斯大林在這裏所講的“上層建築”，包括着政治的和思想的上層建築。社會的政治法律制度，是政治的上層建築；而“社會意識”是指思想的上層建築，即社會上有關政治、法律、宗教、藝術、哲學、道德的各式各樣的觀點。

自然科學是一種特殊的社會意識形態，它是和人們的生產活動直接聯系的，它服務於生產的需要，對社會上各個階級是一視同仁的。因此，自然科學就其本性來說，是沒有階級性的，它不屬於上層建築之列。但這並不是說，自然科學同階級和階級鬥爭、同上層建築毫無關係。自然科學既然是一種社會意識形態，它就不能不受一定的世界觀的影響，即一定的社會哲學觀點的影響。而世界觀和哲學觀點，在階級社會裏，大家知道，是有階級性的。同時，在階級社會中，自然科學完全是為統治階級所掌握，並且是替統治階級服務的。這樣，自然科學也並不是同階級和階級鬥爭沒有關係，同上層建築沒有關係；它本身包含着若干上層建築的現象，並和上層建築有聯系。

社會意識是社會存在即一定的社會物質生活條件的反映。社會存在、社會的物質生活是本源的、第一性的現象，而社會意識、社會的精神生活則是派生的、第二性的現象。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社會的物質生活條件是社會觀念、社會理論、政治法律觀點和政治法律制度所由產生的根源，社會意識

① 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一頁。

乃是社會存在的反映並受它所制約的。“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這是馬克思列寧主義關於社會現象和社會歷史發展的第一個基本觀點，只有掌握這個基本觀點，我們才能正確理解社會，理解社會的發展。

二 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

我們在上面已經解釋了什麼是社會存在，什麼是社會意識，並且指出：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這就是說，社會的物質生活、社會存在是第一性的現象，它是不依賴人們的意志而獨立存在的客觀實在；而社會的精神生活、社會意識是第二性的現象，是社會存在的反映，它是從社會物質生活的現實基礎上產生的，並且依社會物質生活為轉移的一種社會現象。因此，社會意識產生和形成的根源，應當從社會物質生活中去尋找，而不應當從社會思想本身去尋找。這是馬克思和恩格斯所創立的歷史唯物主義的基本原理。

關於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的基本原理，是馬克思和恩格斯應用辯證唯物主義的基本原理來研究社會生活和社會歷史，從而得出的一個極其重要的結論。

辯證唯物主義認為：物質、自然界或存在，是在意識之外，不依賴於意識而獨立存在的客觀現實；物質是第一性的現象，它是人們的感覺、觀念或意識的來源；而意識則是第二性的現象，它是為物質所派生的，是物質、自然界或存在在人的頭腦中的反映。意識是有高度組織的物質的特性，是人腦反映外在客觀世界的能力。因此，意識不能離開物質而獨立存在。它

是物質的產物，即人腦的產物。假若沒有人腦這個思維的器官，就根本不會有人們的思維活動，根本談不到人們的思想。

馬克思和恩格斯把辯證唯物主義這個基本原理——物質第一性和意識第二性——應用到社會生活和社會歷史的研究，就得出了歷史唯物主義的一個基本原理，即社會存在是第一性的，社會意識是第二性的；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

這樣，馬克思和恩格斯就全面地、完整地解決了哲學上的一個最基本的問題——存在與思維的關係。物質第一性和意識第二性這個普遍原理，既適用於自然界，也適用於人們的社會生活和社會歷史。馬克思和恩格斯的偉大功績，就在於他們建立了一個不僅包括自然界，而且包括社會生活和社會歷史在內的完整的、徹底革命的唯物主義世界觀。馬克思和恩格斯創立的歷史唯物主義的基本原理，即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的原理，是社會歷史觀點中的一個真正的革命，它致命地打擊了唯心主義的社會歷史觀。

在馬克思主義產生以前，盛行的是唯心主義的社會歷史觀。在馬克思、恩格斯以前，不僅唯心主義的哲學家 and 社會學家用唯心主義的觀點來解釋社會生活和社會歷史，而且資產階級的唯物主義哲學家，在解釋社會生活和社會歷史時，他們的觀點也是唯心主義的。不論是十七世紀的英國唯物主義者，或是十八世紀的法國唯物主義者，都不能把自己的唯物主義的哲學觀點推廣到社會生活和社會歷史的認識上去。在社會歷史觀方面，他們仍然是唯心主義者。十九世紀德國的資產階級唯物主義哲學家費爾巴哈，在解釋自然現象時貫徹了

唯物主義的觀點，但在解釋社會現象時也始終沒有跳出唯心主義的泥沼。歷史唯心主義者在觀察社會生活和社會歷史時只限於考察人們從事社會活動的思想動機，而沒有探討這些動機是怎樣產生的；他們錯誤地把社會思想和社會理論看做是社會發展的基礎，把歷史主要地看成個別的卓越人物活動的結果。正如列寧所指出的，在馬克思、恩格斯以前的一切社會歷史理論，有着兩個主要的缺點，“第一，它們在最好的場合也僅僅考察了人類歷史活動的思想動機，而不研究這些動機是什麼東西引起來的，抓不住社會諸關係體系發展中的客觀規律性，看不見這些關係的根源是在物質生產的發展程度上；第二，過去的理論恰恰沒有包括人民羣衆的行動。”^① 因此，他們就歪曲了社會生活和社會歷史的真實面貌，不能正確地理解社會生活和社會歷史。

歷史唯物主義認為，人們的意識、精神生活始終是社會物質生活條件的反映。社會意識不是什麼別的東西，只是被意識到的存在。在人們的社會意識中，始終反映着人們的社會物質生活條件；至於這些條件如何反映出來，這就要看歷史發展的程度如何，要看社會經濟基礎如何了。馬克思說：隨着經濟基礎的變更，全部龐大的上層建築物中也就會或遲或速的發生變遷。社會在其發展的不同歷史階段上的物質生活條件不同，社會觀點、社會理論也就不同。

在原始社會裏，由於生產力的發展水平很低，當時人們為

① “列寧全集”，第二十一卷，俄文版，第四〇頁。

了生存，必須共同勞動，而勞動的成果也歸全體成員共同享用。在這種很低的生產力水平下，每個人勞動所提供的生產品，只够養活他自己，也就不可能產生一部分人佔有另一部分人的勞動生產品、剝削另一部分人的剩餘勞動的現象。這樣，也不可能存在私有財產觀念，“自私自利”、“爾虞我詐”之類的剝削意識，在當時人們的心目中是不可思議的。當時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是建立在氏族成員一律平等的基礎上的。當時也有原始的宗教、藝術和道德禁令等等。“萬物有靈”的觀念是原始宗教的特色，它反映了當時人們對於自然界現象的無知，他們懾服於自然界可怕的自發力量之下，感到軟弱無力和恐懼，因而崇拜它們。原始的藝術，如壁畫、舞蹈、傳說和詩歌等，大部分是反映着原始人從事狩獵、畜牧、耕稼和戰鬥的情形。原始社會的風俗、道德禁令和制度，對於氏族、部落的成員來說，都是神聖不可侵犯的，都是一種自然所賦予的最高權力，個人在其情感、思想和行動上都要無條件地服從這種權力。所有這些，都是直接反映着原始社會低微的生產力狀況以及與之相適應的原始社會的生產關係。

在奴隸社會裏，私有財產制度已經產生，社會已出現了剝削者與被剝削者的階級分化，奴隸主不僅佔有一切生產資料，而且還佔有生產勞動者奴隸本身，完全依靠剝削奴隸的勞動而生活。因此，奴隸主對於生產資料和奴隸的佔有便成為當時社會道德和政治法律的基礎。買賣奴隸的自由受到國家法律的保障；虐待和處死奴隸被認為是當然的事情。在這樣的社會制度下，奴隸主階級的意識形態就佔着統治地位。在奴

隸主階級看來，奴隸制度是合乎人性的、自然的現象。他們公開維護人間的不平等，根本不承認奴隸是人，而認為他們對奴隸的剝削、壓迫和虐殺都是合乎正義的人道的。可是，和奴隸主相反，奴隸則極端痛恨奴隸制度，對奴隸主階級恨之切骨，古羅馬發生的無數次奴隸起義，就充分證明了這一點。

在封建社會裏，封建主階級是在經濟上、政治上佔統治地位的階級，他們依靠對土地和其他生產資料的佔有以及各種封建特權，殘酷剝削農民，佔有農民的勞動果實的大部分，過着安閒淫逸的寄生生活。因為封建剝削主要是建築在封建主對土地的佔有上面，向農民徵收地租和課派徭役，所以，封建主階級所關心的是如何割據更多的土地，如何向農民榨取更多的地租和無代價的勞動，如何永遠維持其剝削者和統治者的地位，而不關心於生產技術的改進和生產本身的發展。這種情形反映在意識形態上，就表現為封建割據思想、專制獨裁思想、等級和特權思想、好逸惡勞和享樂腐化思想等等。

至於封建社會中的農民，他們是受剝削受壓迫的階級。農民所處的這種客觀地位，便產生了他們在本質上和封建主階級思想不同的社會意識，這就是對於封建主的反抗思想、經濟上的平均主義思想、政治上要求平等的思想等等。但是，在封建社會裏，封建主階級的思想佔統治地位，農民的思想不能不受到它的影響。因此，農民的思想中除了保有上述反映着自己階級地位和階級利益的積極因素外，也滲雜着不少封建思想的毒素。而且，在封建制度下的農民乃是分散的小生產者，他們終生被束縛在一塊狹小的土地上，依靠簡陋的生產工

具進行分散、獨立、自給的生產，他們負擔着苛重的地租和徭役，忍飢挨餓，過着艱苦的生活，並且缺乏受教育的機會。所有這些情況反映在農民的思想，就形成了農民的散漫性、保守性、狹隘性、落後性和對於財產的私有觀念等等。

到了封建社會末期，由於社會生產力發展的結果，在封建社會內部成長着一種新的生產方式即資本主義的生產方式。社會生產力的發展要求廢除封建的生產關係的束縛，確立新生的、適合於生產力進一步發展的生產關係，即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大家知道，代表這種新的生產關係的，就是當時社會中新興的資產階級。新興的資產階級爲了發展自己的事業，一方面要求打破業已成爲社會發展障礙的封建制度的束縛，另一方面又要求發展自然科學的各個部門：數學、物理學、化學、地理學、天文學等等。這樣，新興的資產階級就提出了“自由、平等、博愛”和“科學、民主”的口號。在當時的歷史條件下，資產階級這些口號的提出，無疑地是代表着社會生產力發展的要求的，因此它們就有着歷史的進步性。列寧在提到新興資產階級的思想家的特點時，曾經指出：這些思想家與它們那些卑鄙的、反動的現代後輩不同，他們“在當時並沒有表現出任何自私性；相反地，不論在西歐和俄國，他們完全真誠地相信世界樂園，真誠地願意有世界樂園，真誠地沒有看出（部分地還不能看出）從農奴制度所產生出來的制度中的各種矛盾。”^①不過，不管新興資產階級的思想家們的主觀願望如何，

① 列寧：“我們究竟拒絕什麼遺產？”，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二〇頁。